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CSC FINANCIAL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決議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王常青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18年12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常青先生及李格平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于仲福先生、董軾先生、張沁女士、朱佳女士、汪浩先生、王波先生及徐剛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馮根福先生、朱聖琴女士、戴德明先生、白建軍先生及劉俏先生。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完成通讯表决并形成会议决议。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4 人，实际表决董事 14 人。会议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法律、法规、证券上市地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申请继续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董事会同意公司继续发行合计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的永续次级债券。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关于公司投资银行业务组织架构设置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董事会同意公司成立并购部、结构化融资部、创新融资部，通过对投资银行业务组织架构设置进行调整，加强投行业务客户服务综合拓展力度。

（三）《关于召集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董事会同意召集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申请继续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等议案进

行审议。

三、上网公告附件

无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8日